

关于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对南京泰医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 1 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泰康人寿”或“公司”）对南京泰医医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泰医”）增资的资金运用类关联交易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 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泰康人寿于 2018 年 7 月 9 日签署增资协议向其持股比例为 100% 的子公司南京泰医增资 18,000 万元人民币，每股价格 1 元人民币，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南京泰医，是泰康人寿为投资建设南京医学中心所全资设立的项目公司，泰康人寿持有其 100% 股权。

二、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交易关联方南京泰医是泰康人寿的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的关联方为南京泰医，截至目前，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南京泰医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113MA1MXJ4W8E
住所	南京市栖霞区仙林街道灵山北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刘挺军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医疗管理服务；房产经纪；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6 年 10 月 21 日
登记机关	南京市栖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三、 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以每股 1 元人民币的价格进行增资，以货币形式实际缴纳全部出资 18,000 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或第三方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增资金额为 18,000 万元人民币，采用货币方式出资，满足增资协议约定的条件时正式生效。

五、 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2018年6月27日，泰康人寿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批准《关于审议批准〈公司对南京泰医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以通讯方式对《关于审议批准〈公司对南京泰医医疗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现有董事 7 人，截止6月27日，共有7位董事进行了表决，参会人数和比例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六、 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银保监会有关部门反映。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7 月 13 日